

B

# 瑞安市发展和改革局文件

瑞发改函〔2023〕46号

## 瑞安市发展和改革局 关于市十七届人大二次会议第235号 建议的答复函

刘海峰代表：

您在市十七届人大二次会议期间所提的《关于组建主攻部队重要设施迁移及东部海洋项目审批工作专班的建议》（人大建议235号）收悉。在汇总市瓯飞开发建设管理中心会办意见的基础上，经认真调查研究，现答复如下：

### 一、关于重视我市土地资源紧缺的现状

建议中提出市委、市政府要高度重视我市土地资源紧缺的现

状，充分认识围涂造地对我市发展的重要性，未雨绸缪。今年以来，市委主要领导亲自带队赴京与部委、军队沟通协调我市土地资源开发利用受限问题。并且在 2023 年政府工作报告中已有提到开展用地等难题攻坚，及时协调解决“急难愁盼”问题，力促海洋经济区加速战略性布局以及谋划凤凰、北龙作业区等重大港口项目，攻坚百亿级渔光互补、1 号海上风电等重大项目等内容。下一步，我局将充分吸纳建议意见，推动强化市领导挂钩联系机制，加大市领导实地督查、协调推进和问题化解力度，助力我市东部海洋项目顺利建设。

## 二、关于争取纳入国家战略要政策支持的建议

建议中提出动用一切可以利用的行政资源，争取纳入金丽温开发大通道沿海节点国家战略，千方百计向国家要政策支持，争取得到上述两项工程海域使用权。

金丽温开发大通道建设是浙江主动服务和融入构建新发展格局、“一带一路”等重大战略，推进浙南闽北赣东区域联动发展和全省区域协同发展的重大载体，是温州做大做强全省“第三极”的重大战略支撑，已上升为省级重大战略。根据《自然资源部 发展改革委关于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加强滨海湿地保护严格管控围填海的通知〉的实施意见》（自然资规〔2018〕5号）文件规定，具有国家重大战略意义的围填海项目，由项目所在地省级人民政府向国家发展改革委、自然资源部报送作为国家重大

战略项目开展围填海审核的材料，经自然资源部对项目选址、围填海规模、生态影响等初步审核通过后，由国家发展改革委、自然资源部书面征求有关部门意见后，提出审核意见，按程序报国务院审批。为充分利用瑞安滩涂资源，向海要资源，为我市经济发展提供重要的资源要素保障，我市将进一步梳理参与大通道建设的优势条件、开放平台、重大项目、支撑性工程、政策举措等内容，做好金丽温开放大通道谋划建设工作，与省市联动做好相关规划编制工作。同时积极谋划具有国家重大战略意义的围填海项目，并向上争取政策，在我市落地。

### **三、关于部队重要设施的迁移和海洋经济大项目的谋划建议**

建议中提出由市领导牵头，市发改局主办、瓯飞办协办共同组建有力专班，主攻部队重要设施的迁移和东部海洋经济大项目的谋划包装，向国家层面争政策。我局认为组建主攻部队重要设施迁移审批专班十分必要。因该审批工作涉及部门层级高，手续复杂，多年来，虽在市委市政府以及上级领导的大力支持下，重要设施迁建审批已上报至中央军委办公厅、国务院办公厅，但因相关政策原因尚未达成一致意见，该审批至今未通过。今年以来，在市委主要领导亲自带专班赴京与部委、军队沟通协调下，重要设施迁建工作正取得突破性进展，下一步，市瓯飞开发建设管理中心将按照沟通协调成果，全力加快推进迁建审批，力争下半年取得实质性进展，从根本上解决了山三期乃至整个瓯飞区域的开

发利用受限问题。

最后，感谢您对发改工作的支持。

联系人：林屹，联系电话：659052（市府网）。



温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23年7月9日

---

抄送：市人大常委会代表工委。

---

温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办公室

2023年7月9日印发